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49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二级子公司天津雍泰提供 10,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4.6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0.41%，对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49.0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98.73%，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雍泰”）向吉林九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银租赁”）申请融资10,000万元，期限5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2021年5月11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1年度为天津雍泰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天津雍泰提供担保的余额为0，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10,000万元，天津雍泰可用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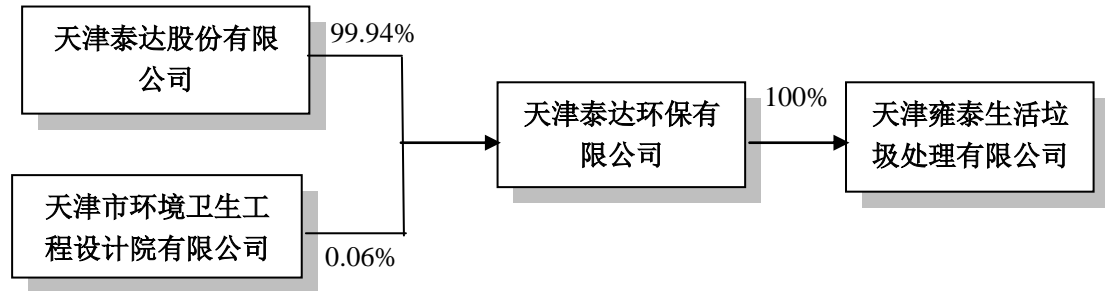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天津雍泰生活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06年7月21日
3. 注册地点：武清区杨村杨崔公路马道桥东
4. 法定代表人：胡如海
5.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6. 主营业务：城市环境卫生垃圾处理，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供热服务，电

力供应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9,702.43	57,941.84
负债总额	34,028.51	42,188.50
流动负债总额	11,384.10	10,844.10
银行贷款总额	25,524.41	33,744.41
净资产	15,673.92	15,753.34
-	2020年	2021年1~3月
营业收入	2,402.45	390.20
利润总额	1,097.74	105.93
净利润	829.08	79.42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 截至目前，天津雍泰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 天津雍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与九银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应付租金、租赁手续费、逾期支付租金产生的逾期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

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2.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泰达股份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 120.00 亿元。

(二)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4.6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70.41%。

(三) 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

(四) 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13 日